

关于对 2020 年度交通工程造价咨询费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有关问题的整改报告

根据《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评价结果的通知》，针对报告中提出的两个问题，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分析，积极与局财务审计科沟通，对问题立行立改。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为加强造价咨询公司的沟通，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在审查过程中采取了工作联系函、现场会议、电话、网络等形式进行主动联系。造价咨询公司负责审查项目的初审工作，及时汇报审查进度及情况。造价室负责审查项目的复审工作，协调各方解决审查过程中的疑难问题、总结审查情况。通过双方的积极主动联系，有效跟踪项目的审查进度，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，提高审查工作效率。

二、对于绩效指标需进一步完善的问题，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将在明年预算设置绩效目标时，按照工作建议补充增加一个三级指标，以有效全面体现造价咨询审查所创造的效益。

接下来，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将继续探索交通工程造价审查管理的新模式，全面梳理造价管理职能，完善相关管理制度，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和要求，不断提升造价审查及行业监管水平。

